書面質詢

施家倫議員

就澳門海域管理規劃提出書面質詢

中央在2015年公佈授權澳門管理85平方公里的海域後,為澳門發展帶來新的機遇,2019年發佈的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》,當中都明確支持澳門科學編制實施海域中長期發展規劃,進一步發展海上旅遊、海洋科技、海洋生物等產業。這些都需要特區政府做好多方面工作,全面激發澳門海域發展活力,特別如何以海域作為切入點和著力點,制定澳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發展規劃和工作機制,以更好發揮澳門海域在海洋命運共同體、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,以及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建設中的特殊優勢。

近年來,特區政府積極開展有關工作,包括:2017年成立海域管理 及發展統籌委員會、2018年通過《海域管理綱要法》,以及完成編制 《澳門特別行政區海域利用與發展中長期規劃(2016-2036)》,但有關 進度仍然較為緩慢。在今年運輸工務範疇的施政辯論上,本人亦就有關 情況向政府瞭解進度以及未來發展方向,政府亦回覆現時有關進度並不 理想,需要與國家進行溝通協調,並會持續做好有關工作,以配合澳門 未來發展需要。

為此,本人提出以下質詢:

- 1、海域的使用規劃前提需要做好相關法律配套,政府表示已擬定《海域使用法》初稿,正完善相關條文,為此,請問有關法案預計何時會啟動公開諮詢?
- 2、要發揮澳門海域作用,政府曾經提及會完成《海域功能區劃》及《海域規劃》,用以支援本澳經濟適度多元可持續發展拓展空間,但在這方面的工作上,政府早在2018年就完成《澳門海域利用發展產業佈局規劃諮詢論證報告》,請問現時對於本澳海洋經濟的下一步發展方向如何?
- 3、在海洋生態保護工作方面,政府提出科學管理和利用海域,制定澳門海水環境質量標準,完善對水污染的防治和海域水質的保護工作,但近年來,不時有發現中華白海豚屍體,令人唏嘘,政府在這方面的工作成效如何?未來會如何聯動鄰近城市建立海洋資訊共享機制,以維護海洋生態?